

西安市莲湖区北关街道总工会

打造区域性工资集体协商新亮点

近年来,西安市莲湖区北关街道总工会在开展区域性工资集体协商中,不断摸索总结经验,优化协商过程,规范谈判流程,采取事前引导、事中监管、事后跟踪的全过程把控方式,推进集体协商不断取得新成效,形成具有自身特色的集体协商亮点。

周密计划

明确协商内容和要求

该工会在开展区域性集体协商时,前期认真做好计划,列出任务清单,引导社区工会联合会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走访调研驻地企业,了解工资基数、职工医保、社保等福利保障及企业效益情况,摸准各企业实情,依据调查情况做好有针对性的谈判准备。他们在走访中了解到,受新冠疫情影响,复工复产大面积延迟,加上快递外卖网购业的冲击,一些小微企业实体店压

力很大,职工工资待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这些因素在协商时都被考虑进去。

此外,指导社区工会联合会拟定详实的协商条款,在劳动报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与卫生、女职工特殊保护、职业技能培训、奖惩、变更和解除集体合同的程序、违反集体合同的责任等方面做到不缺项、不漏项,并充分沟通协调,约定好双方谈判的时间、地点,确定双方代表的人数和结构,保障谈判顺利进展。

规范程序

推进协商过程协调把控

工资集体协商、签订集体合同一套程序走下来,需要较长的时间,从协商条款拟定-发出要约书-待复约-协商代表资格审核-协商时间地点确定-组织协商谈判-合同起草审查校对-职代会讨论决议-报人

社局备案-生效公示,每个环节都要认真把控,形成一套规范的流程,确保集体合同合法合规。

街道总工会一方面加强协商制度化、精细化管理,坚持公开、公正、公平、透明的协商原则,耐心进行谈判过程的指导,引导职工把谈判过程当作是学习、宣传普及法律法规知识的过程,当作是加深沟通与理解、增进合作的过程,充分为职工利益和企业和谐发展而探讨发声。另一方面,把握好谈判的火候和技巧,热心促成谈判,引领商谈按照规定的程序实施,防止“跑题”或“跑偏”,保障协商质量,提高协商成功率。

归纳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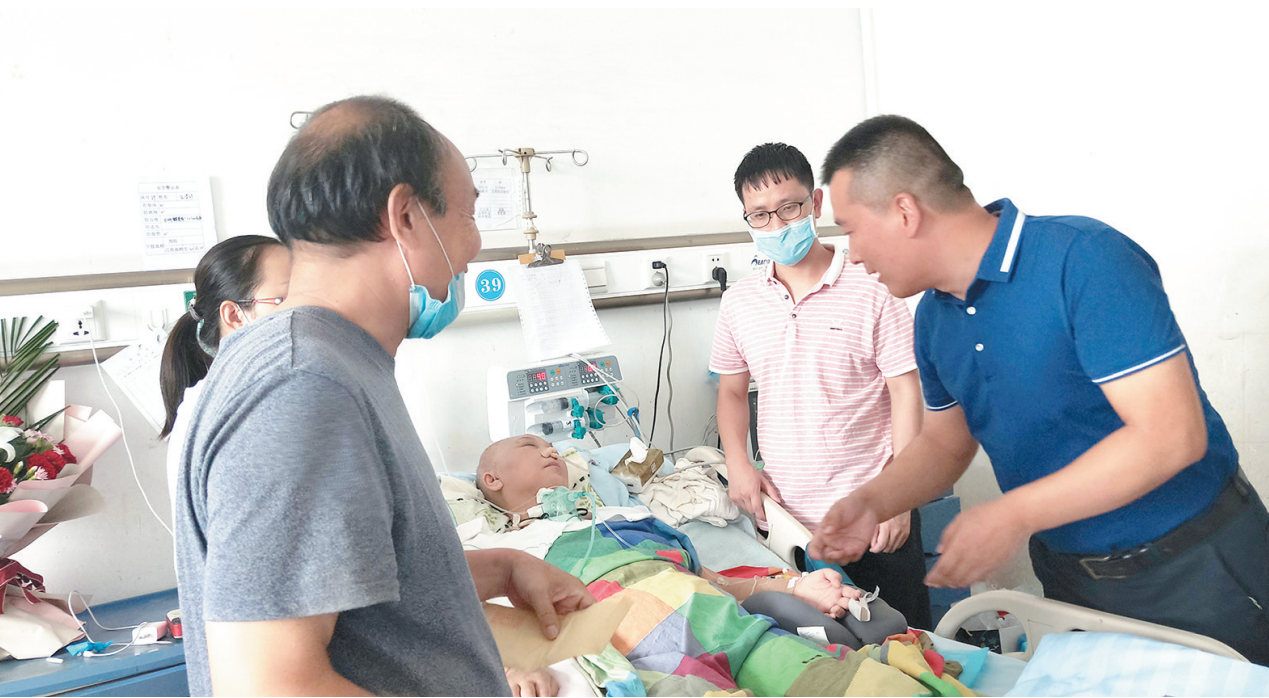
抓好集体合同监督落实

协商结束后,对本次协商情况进行梳理总结,查漏补缺,为下年度新一轮集体

协商做好铺垫。并做好本次谈判后的跟进服务,及时收集“四书五经”资料归档,作为督查企业履约的依据。所谓“四书”是指要约书、应约书、备案书、公示书,“五经”是指职工方代表经选举产生、协商内容经职工商定、合同文本经上级工会预审、合同草案经职代会审议通过、合同履行效果经评估机构评估。事后的重点是跟踪督查企业履约,真正发挥好集体合同的作用。

2017年,该街道龙首原社区工会联合会荣获“莲湖区集体协商示范单位”,成为全区唯一一家区域性协商示范单位。特别是今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街道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灵活方式开展协商,保障防疫、协商两不误。目前,集体协商覆盖企业767家,惠及职工8580人。 □孙养利

工会纪事



近日,中铁十二局集团一公司郑万五分部工会通过线上筹款平台、群内募集及线下捐款等方式,筹集善款1.89万元,为陪母就医职工提供爱心助力。图为职工代表到医院慰问病人。 □刘国清 王婉 摄

工会动态



近日,由榆林市总工会主办的榆林服装企业首届技术比武大赛启动。

大赛通过技术比武,全面深入开展岗位练兵活动,在全产业形成尊重劳动、崇尚科学、崇尚技能的良好氛围,努力打造一支适应时代发展要求的高素质职工队伍。 □窦皓 摄

雁塔区总工会开展“送书”进基层活动

本报讯(孟锦)近日,西安市雁塔区总工会集中开展了“送书进企业、送书进社区、送书进基层”活动,为陕西光大药业有限公司、雁塔区人民法院等7家雁塔区“职工书屋”送去1000多册图书及资料。图书涵盖政策法规、文化历史、人文科技、电子信息、社会管理、心理咨询等8大类50多种。

该区总工会按照全国、省、市、区级“职工书屋”创建目标和要求,紧抓“职工书屋”这一有效载体,努力为职工搭建学习平台,大力推进“职工书屋”创建工作,目前,全区已建成全国、省、市、区级职工书屋示范点49家,其中全国职工书屋示范点3家、省级职工书屋示范点3家、市级职工书屋示范点8家、区级职工书屋示范点35家。累计为职工书屋配送书籍资料10000多册,价值10余万元。

全区职工书屋积极开展“书香雁塔”“快乐读书”分享会、交流会、读书讲座等活动,激发广大职工学习热情,进一步活跃和丰富职工文化生活,多角度引导职工激情工作、快乐生活。



近日,中铁一局五公司工会为进一步弘扬劳模精神,掀起向劳模学习热潮,组织工作人员看望慰问了已退休的公司员工、全国劳动模范曹献金,深入了解他的生活状况,并代表公司向他致以亲切问候和美好祝愿。 □张旭升 黄程程 摄

丝丝凉意入心田
工会关怀暖人心



近日,宝鸡文理学院工会看望慰问在高温天气下的一线工作人员,为他们送去了西瓜、甜瓜、饮料等清凉物品。并感谢在炎炎烈日下加班加点、坚守岗位的教职员工,叮嘱大家做好疫情防控和防暑降温措施。 □韩恩强 摄



近日,华阴市水务局工会深入党建工作联系点进行调研走访,开展“五个一”共建和慰问送清凉活动。叮嘱一线工作人员,注意高温环境下的自我防护,切实做好防暑降温工作。 □雷华伟 武晶晶 摄



近日,汉中市汉台区总工会对奋战在高温一线的职工进行了集中走访慰问,为他们送去了夏季防暑降温物品,把党委政府及工会组织的关怀送到职工心中。 □余建军 摄

咸阳市秦都区总工会“清凉大礼包”送给一线工作者

本报讯(李瑛 刘乐)近日,咸阳市秦都区总工会在全区开展以“关爱职工送清凉,追赶超越谱新篇”为主题的送清凉活动。

在活动过程中,秦都区总工会围绕夏季安全生产、疫情防控、防暑降温、高温劳动防护、职工生产生活环境、饮食卫生状况等内容,重点走访慰问高温作业车间、建筑施工工地、环卫工人、交警、抗疫一线人员及脱贫攻坚优秀工作者,并叮嘱他们一定要合理调整作息时间,注意防暑降温和安全生产,防止疲劳作业。

据悉,此次活动共走访慰问辖区内9个街办环卫工人、5个建筑施工工地、10个高温作业企业单位、180名抗疫一线人员及脱贫攻坚优秀工作者,为他们送去绿豆、白糖、口罩、洗手液和扶贫产品清凉大礼包等价值15万元的防暑降温物品。

《陕西省志·工会志(1992~2010年)》概述【连载②】

二

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是工会的基本职责。工会维护职工合法权益首要的是维护职工的劳动经济权益。1992~2010年,省总工会和各级工会重点从推进职工维护权益机制建设、职工生活保障、职工劳动保护监督检查等方面开展工作。

1992年4月第二部《工会法》颁布,1994年7月《劳动法》颁布,开启改革开放新时期中国劳动立法的进程,为工会推进职工权益维护机制建设提供了法律依据。1995年省总工会和各级工会贯彻全国总工会提出的工会工作总体思路,以贯彻实施《劳动法》为契机,突出工会的维护职能,重点推动企业建立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省总工会与省劳动厅共同在陕西金牛股份有限公司等不同类型的七家企业进行订集体合同试点,总结推广澄城县总工会以建立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制度为重点带动工会各项工作的经验,交流推广西安铁路分局、西安电机厂、西安华山机械厂、西安变压器厂、宝鸡有色金属加工厂等企业通过平等

协商签订集体合同的经验。1996年8月省总工会与省劳动厅、省经贸委联合颁布《陕西省企业集体协商和集体合同试行办法》。陕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简称省人大常委会)2001年9月颁布《陕西省企业集体合同条例》,省总工会在条例的起草、论证和审议通过中做了重要工作。到2001年年底,全省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的企业6000多家。这一时期工会其他维权机制建设也有发展。1996年12月陕西省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成立。至2000年,全省建立各级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1858个,2564个企业建立由工会代表担任主任的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参加各级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的工会代表366人。

2001年10月新修改的《工会法》颁布,明确规定“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是工会的基本职责”。2002年成为陕西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建设的重要一年。经省委和陕西省人民政府(简称省政府)同意,2002年6月,陕西省劳动关系协调工作领导小组成立;省总工会与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省经贸委、省企业管理协会联合召开全省劳动关系协调工作会议,提出进一步加强劳动关系协调工作的意见。省

总工会和各级工会积极宣传和推动实施《工会法》,贯彻全省劳动关系协调工作会议精神,工会维权机制建设得到全面发展。2002年11月陕西省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制度建立并召开第一次会议。至2010年,省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共召开九次会议,重点协商讨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劳动关系协调、推进劳动合同集体合同和女职工特殊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制度建设、开展创建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和工业园区活动等问题,同时推动三方协商机制向市县延伸。全省企业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进一步发展,主要标志是把工资集体协商作为重点和切入点,依托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和政府与工会联席会议制度合力推进。尤其是省总工会在2007~2010年召开的省政府和省总工会四次联席会议上,连续就完善企业工资制度建设,提高企业职工工资收入水平提出议题,经过会议讨论达成共识,对推动全省初步形成政府主导的企业工资集体协商机制起到重要作用。全省工会积极推进工资集体协商要约行动,建立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队伍,推出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等典型经验。2010年,全省共签订工资专项

集体合同13382份,覆盖企业17005户,覆盖职工147万人;签订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或作为集体合同附件20136份,覆盖企业28426户,受益女职工138万人。工会参与劳动争议处理工作思路进一步明晰,机制进一步完善。工会在参与处理企业群体性事件(多数属集体劳动争议)过程中,尤其是2004年省总工会在参与处理咸阳华润纺织有限公司因企业改制中违背《劳动法》和有关政策规定、引发劳动合同纠纷而发生职工罢工静坐事件中,深入职工中间做工作,疏导职工情绪,表达职工诉求,把推进改革、维护稳定与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统一起来。针对陕西发生的几起当职工与用人单位发生劳动争议时,竟由工会主席代表企事业单位行政与职工对簿公堂的事件,2006年9月省总工会发出通知要求坚决杜绝此类事件。2008年5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简称《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施行后陕西劳动争议调解组织得到发展,2010年全省建立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13696个,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中职工代表(工会成员)21645人。建立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员队伍,加强工会劳动法律监

督工作。根据全国总工会、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劳动监察与工会劳动法律监督相互协调配合工作的精神,省总工会与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于2002年、2003年两年共同培训、联合发证,组织起399人的工会劳动保障法律监督员队伍。2007年下半年,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简称《劳动合同法》)颁布后一些用人单位采取要求职工辞职、续签劳动合同或转为劳务合同等形式,违犯现行劳动法律法规和规避即将施行的《劳动合同法》的问题,省总工会和各级工会及时进行劳动法律监督,要求用人单位予以纠正,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提出处理的意见,特别是省总工会通过媒体对咸阳电信分公司的此类行为公开曝光,在社会上引起较大反响。工会信访和法律援助成为工会维权新平台。2002年9月省总工会把信访工作业务移入新成立的困难职工援助中心,2003年6月省总工会职工法律服务中心暨陕西省法律援助中心省总工会工作部成立,职工信访、政策咨询、心理疏导、法律援助融为一体,在全省率先迈出信访工作法制化步伐。

(撰稿:陈一民 董雅芳 陈向军)